

南投縣立營北國民中學交通安全教育實施計劃

一、依據：南投縣各級學校加強交通安全宣導教育年度實施計畫辦理。

二、目標：

- (一) 增進師生對交通安全的知識，建立正確的觀念。
- (二) 防制師生交通傷害事故的發生。
- (三) 從自身做起進而影響至家庭、社會以提高全面性的水準。

三、實施原則：

- (一) 組織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由本校相關行政人員及家長會長組成，負責本校交通安全教育計畫之擬定、執行及考核。
- (二) 利用各項教學活動、環境佈置、教具設備，加強宣導交通安全教育。
- (三) 加強校內交通安全教育及輔導。
- (四) 加強導護工作之執行。
- (五) 舉辦「交通安全常識測驗」以落實交通安全教育之教學效果。
- (六) 建立交通安全補助教材與相關資料庫，以利融入式教學應用

四、實施辦法：

- (一) 組織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校長兼任召集人，家長會長擔任副主任委員，並由處室主任擔任委員，生教組長為執行秘書。
- (二) 加強交通安全教育指導：依據交通部、教育部編印「國民中小學交通安全學習手冊」和有關宣傳資料實施教學。
 1. 定時教學：於排定之交通安全週中之班會導師時間教學。
 2. 聯絡教學：依各科進度做適當的教學聯絡。
 3. 隨機教學：利用班級會議、師生集會時間隨機檢討交通安全問題。
 4. 舉行交通安全常識測驗。

5. 舉行交通安全教學宣導：

(1) 行人安全過路口

(2) 自行車騎車安全

(3) 騎乘機車要戴安全帽

(4) 交通安全4項守則：

a. 你看得見我，我看得見你。

b. 安全空間，不作沒有把握的動作，只要猶豫就不要去做。

c. 利他的用路觀，不影響別人的安全。

d. 防衛兼備，防止事故發生，不要讓自己成為事故的受害者。

6. 利用綜合活動時間播放交通安全影片。

(三) 舉辦交通安全教育學藝競賽活動：包括作文、演說、朗讀、書法、

繪畫等比賽。

(四) 組織和集訓交通服務隊。

(五) 編組和訓練交通路隊。

(六) 成立愛心商店服務站並配合加強學校和民眾的聯防。

(七) 加強值週導護輪值工作。

五、實施工作進度：依行事曆編排進行。

六、評量：

(一) 召開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議：檢討交通安全教育成效得失並交換意見冀能有所改進。

(二) 評量：

1. 知識考查：每學年配合舉行交通安全常識測驗以評鑑其效果。

2. 實踐考查：

(1) 以觀察和紀錄方式作為行為實踐的評量依據，如導護老師及交通服務隊的觀察紀錄。

(2) 學生自己的相互檢討自我評量。

七、本計畫經校長核可後公佈實施，修正時亦同。